

证券代码：871470

证券简称：金印传媒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辽宁金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470	金印传媒	2025 年 4 月 10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 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的两名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辽宁金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的议案》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五) 审议《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172,393.64 元。公司本次权

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43,000,000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9,030,000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4年第8号）执行。

（六）审议《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4、由法定代表人之外的人员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喆；联系电话：024-23786188；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世纪路 4 号；邮编：11017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金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辽宁金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辽宁金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